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放棄聲明書

一、申請人資訊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或機構	姓名或機構名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性別	
	聯絡地址		
負責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性別	
應受送達人	代收人/聯絡人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送達處所		

二、本案案件資訊

認定文件 相關資訊	同意備案編號		設備登記編號	
	設置場址			
	廠牌		型號	
	單一裝置容量 ( 瓩 )		設備數量	
	總裝置容量 ( 瓩 )			
放棄事由				

三、檢附文書

<input type="checkbox"/> 聲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備登記文件影本 (若無則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同意備案文件影本	

茲聲明本申請表及附件均據實填報且無偽造、變造或虛偽不實。

申請人簽章：\_\_\_\_\_

(申請表及檢附資料務必據實填報，如有虛偽、造假、隱匿或填報不實者，涉及刑法及其他法律部分，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申請放棄聲明書填寫及檢附文書說明

### 一、聲明書

1、聲明書之填寫內容請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同意備案文件及設備登記文件之內容確實填寫。

2、申請人簽章：自然人申請者，應簽名及蓋章；若屬公司申請者，應與公司最新登記（變更）事項表抄錄相同。

二、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自然人申請者，應檢附雙證件（身分證及其他身分證明文件乙份）影本，其他請參照第三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申請同意備案申請表填寫及檢附文書說明。

三、主管機關原核發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同意備案文件及設備登記文件影本。

四、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文件：指主管機關基於調查事實及證據之必要，而依行政程序法第四十條要求提供之必要文書或資料。